

腾荣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腾荣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06月26日下午15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06月09日以书面通知、电话通知的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内容和方式。会议由监事刘潇莹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3票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潇莹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选举刘潇莹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腾荣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腾乐嘉诚（上海）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年06月28日